

2016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由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6年3月28日发行的2016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20年3月30日开始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20%。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概览

- 1、 债券名称：2016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 2、 证券简称及代码：简称“16枝江02/PR枝江02”，代码127213。
- 3、 发行人：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
- 4、 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 5、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5】2960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业。
- 6、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 7、 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4.38%。本期债券设置提前还本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8、 付息日：2017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28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 9、 兑付日：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

11、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1、 债权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 20% 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

2、 分期偿还方案：

本期债券将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28 日、2021 年 3 月 28 日、2022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3 月 28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分别偿还本金 1.6 亿元，到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3、 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本次分期偿还 1.6 亿元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1-累计偿还比例）

=100 元*（1-40%）

=60 元。

4、 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20%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20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6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之盖章页

